**综合执法系统源头检查数据对接及船舶载运（超）大件货物申请项目**

**比选文件**

采购文件编号：JSXDF2025101101

**南通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比选公告 3](file:///F:\\新东方\\2023\\1.采购\\-【比选】南通市秦灶交通综合执法站维修改造项目\\初稿比选文件-南通市秦灶交通综合执法站维修改造项目.doc" \l "_Toc2686)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6](file:///F:\\新东方\\2023\\1.采购\\-【比选】南通市秦灶交通综合执法站维修改造项目\\初稿比选文件-南通市秦灶交通综合执法站维修改造项目.doc" \l "_Toc17439)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说明 10](file:///F:\\新东方\\2023\\1.采购\\-【比选】南通市秦灶交通综合执法站维修改造项目\\初稿比选文件-南通市秦灶交通综合执法站维修改造项目.doc" \l "_Toc5280)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10](file:///F:\\新东方\\2023\\1.采购\\-【比选】南通市秦灶交通综合执法站维修改造项目\\初稿比选文件-南通市秦灶交通综合执法站维修改造项目.doc" \l "_Toc25121)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19](file:///F:\\新东方\\2023\\1.采购\\-【比选】南通市秦灶交通综合执法站维修改造项目\\初稿比选文件-南通市秦灶交通综合执法站维修改造项目.doc" \l "_Toc22274)

[第六部分 比选文件组成 20](file:///F:\\新东方\\2023\\1.采购\\-【比选】南通市秦灶交通综合执法站维修改造项目\\初稿比选文件-南通市秦灶交通综合执法站维修改造项目.doc" \l "_Toc18342)

**第一部分** **比选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综合执法系统源头检查数据对接及船舶载运（超）大件货物申请

采购文件编号：JSXDF2025101101

预算金额：10万元，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作无效标处理。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二、采购文件内容：**

详见比选文件，请仔细研究。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基本要求**

1.符合以下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其他资格条件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的，还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附件）。

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或同一标段中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四、比选公告期限**

自比选公告在南通市交通运输局网站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五、比选保证金：本项目不涉及。**

**六、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涉及。**

**七、采购文件的获取，开标时间、地点**

1.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10月20日17时。（法定节假日除外）

（2）方式：邮箱线上领取。

请有意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将“采购文件领取申请表”（见附件）扫描件发至邮箱（1013963231@qq.com），邮件主题“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邮件附件为“采购文件领取申请表”和“营业执照”，同时请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联系（联系人：孙工，联系电话：15906295903）并领取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领取截止时间为2025年10月20日17时，逾期或未领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受。

2.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0月21日15点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外环东路12号2层南侧，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开启：

时间：2025年10月21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外环东路12号2层南侧，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方式：丁先生，0513-83511802

2.代理机构：江苏新东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外环东路12号2层南侧

联系方式：孙女士（15906295903）

邮箱：1013963231@qq.com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一、采购文件由采购人解释**。

1.供应商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内容或页码残缺、资格要求和技术参数含有倾向性或排他性等表述的，应以书面形式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比选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供应商不得在响应结束后针对比选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2.比选人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比选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比选文件，或者比选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比选将被拒绝，比选人自行承担责任。

**3.** **若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人有权自动转入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

**二、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采购人有权对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采购人可视情取消、延长相关时间。

3.采购人对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比选人具有约束力。

4.比选人由于对采购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比选人自负。

5.采购人视情组织答疑会。

**三、投标项目涉及到的现场勘察**

1.比选文件所提供的项目相关数据仅做参考，根据自身需要，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递交之日前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采购单位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单位现有的并认为能使供应商可利用的资料。采购单位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经采购单位允许，供应商可为勘察目的进入采购单位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单位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勘察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供应商应认真踏勘现场。在现场勘察时，熟悉维修现场、现场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其投标的直接资料。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单位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

5.采购人不组织集中现场踏勘，请自行前往，根据施工现场情况及文件规定，自行根据可行的施工方案进行报价，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四、比选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比选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署。

4.比选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比选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比选文件技术响应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比选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投标报价总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五、比选文件的编写、份数和签署**

1.比选人按第七部分“比选文件组成”编写比选文件。比选文件规格幅面A4纸（图纸等除外）；正文使用仿宋体四号字；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制目录，逐页编码，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比选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比选人承担；牢固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比选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经比选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比选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标），明确标注比选人全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2份。**

3.比选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比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印章。

**六、比选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比选人应将资格审查证明材料正本、副本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2.比选人应将商务技术标资料正本、副本及图纸类等（如需提供图纸等其他资料的话）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或密封箱内（如有A3大小的图纸类，可单独密封）。

3.价格标须单独密封，不得出现于比选文件其他部分中。

4.密封后比选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标）封面分别标明采购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边缝处加盖单位骑缝章或骑缝签字，并注明于开标前不得启封。

5.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比选文件。

**七、比选文件的递交时间**

比选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比选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比选文件。

**八、相关费用**

1.供应商承担参与比选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项目各标段磋商代理费按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60%标准计收，不足1500元，按照1500元标准计收，供应商须综合考虑在比选响应报价内。供应商报价时需综合考虑以上费用（不单列）。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说明**

**请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供应商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人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在同采购人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同采购人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不同的，必须在《技术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上明示，如不明示的视同完全响应。

**其内容包含：**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SXDF2025101101

2、项目名称：综合执法系统源头检查数据对接及船舶载运（超）大件货物申请

3、预算金额：10 万元（报价超过项目预算作无效响应处理）

4、采购内容：依托南通微信公众号，开发船舶载运大件运输申请服务，便利船舶所有人或经营人，提升服务质量；对接市司法局综合集成监管系统，将行政检查中源头检查事项对接，按照要求将源头检查任务、结果等数据自动上传至市综合集成监管平台。

5、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二、项目内容**

（一）微信公众号申请通道搭建与功能细分

1、申请入口配置

在“南通交通运输执法”微信公众号菜单栏下，设置“船舶服务”菜单，其中单独开设“船舶大件”申请入口。

2、申请类型差异化设计

针对“船舶载运普通大件运输”与“船舶载运超大件运输”两类场景的流程差异，在申请页面设置模块，申请人需先勾选对应类型，系统再根据选择展示差异化的申请表单：

普通大件运输申请：表单包含基础信息、运输信息、靠泊码头、证明材料上传等内容。

超大件运输申请：在普通大件表单基础上，额外增加“超大件专项信息”模块，需填写货物超长宽级别、是否申请护航等内容。

3、申请进度实时查询功能

申请后生成唯一单号，申请人通过公众号查看申请进度，关键节点同步推送公众号消息。

（二）执法APP核查功能与结果反馈机制

1、标准化核查：核验船舶资质、货物信息与申请一致性、基础装载安全，上传现场照片佐证。

2、结果推送：执法人员提交“通过/不通过”结果（不通过需填原因），系统自动推送至申请人公众号，结果同步存档形成闭环。

（三）源头检查数据对接南通司法局的综合集成监管平台

扫码关联：执法人员进行源头检查任务时，守护平台通过调用南通市司法局综合集成监管平台企业信息，针对有地址码企业，可扫码获取当前地址码企业列表，选择当前待检查企业进行检查；对于无码企业，执法人员可以输入企业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获取当前企业的司法局平台企业信息，进行检查。针对无码又未在司法局企业平台注册企业信息的待检查企业，会提示相关信息点击继续进入待检查企业列表页面。

（四）对接综合执法系统（守护2.0）

源头任务同步：综合执法系统（守护2.0）中源头检查完成后，按照集成监管平台数据对接要求及时将结果同步至集成监管平台，更新行政检查任务情况，并开发一个页面可查看相关源头检查任务传输对接结果。

三**、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款的50%。

2、供应商完成功能开发，采购人验收通过后支付合同价款的50%。

3、付款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供等额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本《项目需求》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如成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的承诺等条件优于本《项目需求》，则按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执行。**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一、采购人组织开标。**

比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须持有效身份证参加开标会。

**二、评委会由有关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按照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独立评标。

由采购人代表对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对未通过审查的供应商，应现场告知原因。评委会对合格供应商的比选文件进行评审。

**（一）评审内容**

1.比选资格是否符合

2.比选文件是否完整；

3.比选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4.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否有实质性响应，只根据比选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5.是否有计算错误。

**（二）相应的规定**

1.如果单价汇总金额与总价金额有出入，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

3.正本与副本有矛盾的，以正本为准；

4.若文件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

**三、陈述、演示、答疑、澄清**

如评委会认为有必要，比选人按评委会的要求作陈述、演示、答疑及澄清其比选内容。时间由评委会掌握。

重要澄清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比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比选处理;**

1.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比选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比选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比选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上述均保留评委会认定可以确定为无效比选或废标的其他情况。

**六、**采用综合评分法。分资格审查、价格标、商务技术标三部分评审，总分值为100分，加分和减分因素除外。

**评委在认真审阅比选文件的基础上，根据各比选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的响应情况，对各评分项目进行评分，不得统一打分。**

**（一）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不合格的，其比选文件判定为无效比选文件。合格的，评委对其比选文件继续评审。

**(二)评分标准与权重**

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评分从高到低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评分标准如下：

1. **技术分：57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点名称 | 评审标准 | 最高分 | 最低分 | 主/客观 |
| 1 | 对项目的理解和认识 | 投标人能够准确描述项目背景、业务现状和业务需求的得7分，投标人能对项目有一定的了解，但背景、业务现状和需求理解有偏差的得4分，投标人对项目不了解，或理解有错误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7 | 0 | 主观 |
| 2 | 难点问题的认识和解决措施 | 投标人能够分析出三点以上难点问题，并提出合理可行的解决方案的得6分，投标人能提出少量难点问题，或解决方案一般的得4分，投标人不能提出难点问题或解决方案不可行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6 | 0 | 主观 |
| 3 | 船舶载运大件申请功能 | 按界面要求提供设计方案及原型图：  1、对接南通现有微信公众号  2、方案：进行微信端船舶载运普通大件及超大件运输两种申请功能展示，包括但不限于展示船舶名称、总吨、总长、总宽、核定干舷、实际干舷、靠泊码头、拟通行船闸、大件类型、拟航开始时间、拟航结束时间、货物名称、货物种类、货物总重量、拟航行航路等内容；  3、原型：进行微信端船舶载运普通大件及超大件运输两种申请功能展示，包括但不限于展示船舶名称、总吨、总长、总宽、核定干舷、实际干舷、靠泊码头、拟通行船闸、大件类型、拟航开始时间、拟航结束时间、货物名称、货物种类、货物总重量、拟航行航路等内容； | 10 | 0 | 主观 |
| 方案和原型图内容需详细且满足项目需求，得10分；设计内容一般得7分；设计内容不完善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缺少上述重点要素每个扣1分，扣完为止。 |
| 4 | 司法局综合集成监管平台对接 | 按界面要求提供设计方案及原型图：  1、对接南通现有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系统  2、方案：融合综合执法APP和司法局企业二维码功能进行源头检查全流程展示，包括但不限于展示计划进展、检查企业、联系人、联系电话、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检查人员、检查状态、扫码、无码、待检查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检查项等内容；  3、原型：融合综合执法APP和司法局企业二维码功能进行源头检查全流程展示，包括但不限于展示计划进展、检查企业、联系人、联系电话、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检查人员、检查状态、扫码、无码、待检查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检查项等内容；  方案和原型图内容需详细且满足项目需求，得10分；设计内容一般得7分；设计内容不完善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缺少上述重点要素每个扣1分，扣完为止。 | 10 | 0 | 主观 |
| 5 | 项目实施方案 |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具体的实施计划、实施方案、质量进度保障等方案：  （1）方案内容齐全、结构完整，具有很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可操作性强的得7分；   1. 方案基本齐全、结构基本完整，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有欠缺的得4分； 2. 方案内容有重大缺失、结构不够完整，缺乏科学性和合理性，没有可操作性及未提供得2分； 3. 不提供不得分， | 7 | 0 | 主观 |
| 6 | 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交付期、交付物、质保期、服务内容、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策略、售后服务管理制度等方面：   1. 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方式的方案保证体系完整性强，有完善的技术支持体系、故障解决方案、应急处理方案的得7分； 2. 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方式的方案保证体系完整性较强，基本满足得4分；   （3）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方式的方案保证体系完整性有欠缺及未提供得2分；  （4）不提供不得分。 | 7 | 0 | 主观 |
| 7 | 系统及数据对接承诺函 | 投标人承诺能够获取本项目相关的（1）综合执法系统行政检查数据（守护2.0）、（2）综合执法系统行政处罚数据（守护2.0）、（3）南通微信公众号数据、（4）运政企业信息基础数据、（5）运政车辆信息基础数据，并提供证明材料，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每承诺一项得1分，每提供一项相关证明材料得1分，最高得10分，不能承诺不得分。 | 10 | 0 | 主观 |

**2.商务分：33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点名称 | 评审标准 | 最高分 | 最低分 | 主/客观 |
| 1 | 投标人业绩 | 1、软件开发业绩（6分）  投标人提供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软件开发项目案例，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6分。  2、数据对接业绩（4分）  投标人提供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数据对接项目案例，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4分。  （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能够清晰反应合同首页、建设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字页等，否则不得分） | 10 | 0 | 客观 |
| 3 | 投标人综合实力 | 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ITSS3级及以上证书；每一个得2分，最多得6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6 | 0 | 客观 |
| 4 | 软件著作权 |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相关产品具有软件著作权证书，软件名称包含“交通运政管理、综合执法APP、运输企业服务”等关键字，每提供1个证书得2分，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所提供证书“软件名称”与评分细则规定不同时，应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内容（功能）说明及关键信息，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 6 | 0 | 客观 |
| 4 | 人员配备 | 项目经理：  自2022年01月01日以来担任过信息化项目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并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的，得3分。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甲方公章的相关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要求并能反映具体的相关内容，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及供应商为其缴纳近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 3 | 0 | 客观 |
| 技术负责人  自2022年01月01日以来担任过信息化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并具有高级工程师资格证书的，得2分。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甲方公章的相关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要求并能反映具体的相关内容，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及供应商为其缴纳近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 2 | 0 | 客观 |
| 项目组成员（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除外）  团队成员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软件测试技术、软件设计师证书的每提供一人得1.5分，最高得6分。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以及供应商为其缴纳近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 6 | 0 | 客观 |

2.价格分：10分

**注：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即本次招标项目为一次报价。**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比选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比选报价得分=（比选基准价/比选报价）×价格权值×100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比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比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备注：由于评分主要根据比选文件提供的资料进行，比选人须自行承担由于资料提供不全、错漏、或者无效而导致的不利评审，并对自身提供的比选文件、资料的真实可靠性负责，所有证明材料均应加盖比选人公章。

**七、推荐中选服务单位**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比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比选报价相同的并列。比选文件满足比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比选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还是并列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八、其他注意事项**

1.在比选、开标时间，比选人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评委会不得向比选人解释落标原因。

3.在比选、评标过程中，如果比选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出现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人有权中止比选或评标。

4.凡在比选、开标过程中，采购人已提示是否异议的事项，比选人当时没有提出异议的，事后比选人不得针对上述事项提出质询。比如：采购人在开标中提示评委是否回避，比选人现场未提出异议的，事后不得针对评委回避事项提出质询。

**九、中标通知**

中标结果在南通市交通运输局网站公示，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成交供应商应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三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书面澄清、承诺等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成交人不得采用转包、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四、采购人和成交人应相互配合，按采购合同约定积极组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五、成交人履约到位后，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申请后应及时组织验收。

六、采购人、成交人不按采购合同规定履约，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履约中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七、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的项目合同价款。

**第六****部分 比选文件组成**

**比选文件由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价格标、商务技术标三部分组成。**

**一、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两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

1.关于资格的响应函；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与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附件）；

3．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4.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格式见附件） ；

5.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格审查材料。

**二、商务技术标（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两副，单独密封牢固装订）：**

1.项目类似业绩、供货方案等评审办法中涉及到的事项

2.评审办法中涉及的事项，为方便比选评审，请供应商按比选评审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三、价格响应文件，一正两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不得出现在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部分：**

1.报价函；

2.分项报价明细。**资格审查证明材料相关格式**

**1.响 应 函**

致：南通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我单位参加\_\_\_\_\_\_\_\_\_\_\_\_\_\_\_\_ \_（项目名称），\_\_\_\_\_\_\_ \_\_\_\_\_\_\_\_\_\_（项目编号）投标活动。针对以下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比选人全称：

公 章：

授 权 代表：

日 期：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联系方式：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为 项目，签署上述招标申请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申请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黏贴此处）** |

**3.授权委托书（如需）**

南通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本授权书宣告，在下面签字的 以法定代表人身份代表本单位授权： 为本单位的合法授权代表，授权其在 项目招标活动中，以本单位的名义，并代表本人与你们进行询价、签署文件和处理一切与此事有关的事务。授权代表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本单位，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单位将承担授权代表行为的全部法律责任和后果。

本委托书限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委托人：

联系方式：

日 期：

|  |
| --- |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黏贴此处，原件备查）** |

**4.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通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有/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在投标截止时间节点，没有被“信用江苏”“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1.比选响应函（格式不得变动）**

南通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依据贵单位组织的（比选项目名称)项目比选的邀请，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比选工作，全权处理本次比选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比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比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比选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比选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比选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分。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我公司尊重比选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6.**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技术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

（由供应商据实提交，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部分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磋商文件的所有要求。

2、“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磋商文件，经三分之二评委认定。

3、供应商如果虚假响应，将承担有关责任及风险。

4、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价格标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报价总表（格式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报价响应总价 |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
| 付款条件 | 完全接受并响应本项目比选文件的要求。 |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3）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项目预算价10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4）本项目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是比选文件所确定的全部招标内容的价格，包括前期准备费用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服务、材料、保险、劳务及所需的全部费用。具体包括全部服务的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目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 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